

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已于2025年7月28日发送给全体董事。公司董事会成员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7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.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-038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

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. 关于修改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

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-039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》。

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

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.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-040《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7 日